

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A320582000100019500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招标公告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46239.28 万元,招标人为安阳豫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185970.68m²(约合 278.95 亩),总建筑面积 132386.08m²,计容建筑面积 248649.28m²。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 2 栋,建筑面积 116263.20m²;配套附属用房 1 栋,建筑面积 16122.88m²;配套区内建设硬化及堆货广场,配置机动车停车位、机动车充电桩、非机动车停车位及配套给水、污水、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工程。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一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 (002)二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003)三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一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工程 EPC 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002 二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003 三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详见公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7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黄县交易中心

(<https://xwz.ggzy.anyang.gov.cn:3720/nhggzy/>) 进入界面,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交

易主体登录】登录系统，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如有)，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8月01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8月01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

七、其他

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项目名称）已由内黄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内开审初设〔2024〕3号（批文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安阳豫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专项债券及政府投资（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阳豫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

2.2 建设地点：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内黄县瓷六路以南，陶二路以东。

2.3 项目概况：该项目总占地面积185970.68m²（约合278.95亩），总建筑面积132386.08m²，计容建筑面积248649.28m²。主要建设标准化厂房2栋，建筑面积116263.20m²；配套附属用房1栋，建筑面积16122.88m²；配套区内建设硬化及堆货广场，配置机动车停车位、机动车充电桩、非机动车停车位及配套给水、污水、电力、通信等基础设施工程。

2.4 项目总概算：46239.28万元

2.5 本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

一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工程EPC总承包

二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三标段：内黄县现代农业机械产业园项目全过程监理服务

2.6 招标范围：

一标段：EPC 总承包范围内的勘察、设计、施工及采购

（1）勘察范围：包含但不限于对工程的地质条件、地下水位、地基基础等进行调查勘探工作，应满足国家现有技术规范 and 标准，同时应满足施工图设计的要求。

（2）设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各项专项设计、室外工程设计、装饰装修、协助图纸审查及相关的各项专家论证，报批报建配合服务工作、相关手续办理及后续施工配合、协助验收等。

（3）施工及采购范围：包含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和材料、设备采购等相关内容，并按国家行业标准规范规定完成各检验试验、试运验收、项目移交、竣工备案、缺陷责任期修复和质保责任期质保工作。

二标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造价咨询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编制施工图预算及工程量清单，所有涉及本项目实施阶段工程造价控制、审核竣工结算、配合审计等工作。

三标段：全过程监理服务

监理服务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工程收尾阶段（包括但不限于竣工验收、整改、工程移交、工程结算、审计配合等）及工程缺陷责任期等全过程监理服务。

2.7 质量要求：

一标段：

（1）勘察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行业现行规范和标准，满足国家勘察规范规定。

（2）设计质量要求：各阶段设计成果文件均符合国家、省、市有关工程设计方面的规范、文件规定的内容及深度，满足招标人的具体要求，且设计成果通过审查。

（3）施工及采购质量要求：质量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二标段：符合国家、省、市有关造价管理的规定和招标人要求。

三标段：达到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验收合格标准。

2.8 计划工期：

一标段：项目总工期 730 日历天。

二标段：从收到招标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算，至通过相关部门全部审计止。

三标段：从收到招标人的书面通知之日起算，至所有工程缺陷责任期结束及通过相关部门全部审计止。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一标段:

3.1.1 投标人或联合体各方（若为联合体投标）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处于合法的有效经营状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1.2 资质要求:

（1）施工资质：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含壹级）以上企业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勘察资质：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

（3）设计资质：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

3.1.3 投标人拟派施工项目经理、勘察及设计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施工项目经理：须具有注册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壹级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必须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2）勘察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工程）资格，必须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设计项目负责人：具备壹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必须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1.4 财务要求：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若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企业财务报表。

3.1.5 信誉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页面截图或网页打印扫描件，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查询结果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放入投标文件中，须显示该网页网址及查询日期（由投标单位自行查询并负责；查询时间必须是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1.6 其他要求:

（1）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

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投标人缴纳社保证明：**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如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不同投标身份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网页截图，如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3.1.7 本标段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以联合体参加的，联合体成员不超过 3 家（含联合体牵头人），应提交联合体协议并明确牵头单位为施工单位，注明牵头人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承诺一旦成交联合体各方将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投标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但联合体其他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活动的，仅需联合体牵头人在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服务平台会员系统中凭 CA 数字证书获取招标文件；

（4）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本项目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3.2 二标段：

3.2.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处于合法的有效经营状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2.2 投标人拟派造价咨询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具有国家一级注册造价师资格，必须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2.3 财务要求：投标人须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企业财务报表。

3.2.4 信誉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页面截图或网页打印扫描件,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查询结果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放入投标文件中,须显示该网页网址及查询日期(由投标单位自行查询并负责;查询时间必须是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3.2.5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 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2) 投标人缴纳社保证明: 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 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不同投标身份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网页截图)。

3.2.6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三标段:

3.3.1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处于合法的有效经营状态,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3.3.2 资质要求: 具有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甲级资质。

3.3.3 投标人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具有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的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必须为本单位员工,并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及劳动合同。

3.3.4 财务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满三年的,提供从成立之日起至今的企业财务报表。

3.3.5 信誉要求:

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页面截图或网页打印扫描件，若有不良记录投标无效。查询结果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放入投标文件中，须显示该网页网址及查询日期（由投标单位自行查询并负责；查询时间必须是在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

3.3.6 其他要求：

（1）投标人缴纳税收证明：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指投标人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

（2）投标人缴纳社保证明：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 6 月 1 日以来连续 3 个月份（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算）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投标人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和破产状态；企业没有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未存在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情况（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作为不同投标身份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投标人须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网页截图）。

3.3.7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7 月 11 日至 2024 年 07 月 17 日 23:59（北京时间，下同）前登录安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黄县交易中心

（<https://xwz.ggzy.anyang.gov.cn:3720/nhggzy/>）进入界面，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登录系统，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如有)，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4.2 投标人未按规定时间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08 月 01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5.2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递交;

5.3 开标地点(管理员网上操作地点):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内黄县东环路中段东侧)六楼第1开标厅;

5.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递交(唯一递交方式):进入安阳市(内黄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企业数字证书点击【交易主体登录】登录系统,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见5.1)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并“确认并签名”,逾期上传视为网上投标无效;本项目只接受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不接受其他方式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特别提醒:本项目只接受网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方式,不再接受现场递交,招标文件中需提供原件的不再提供原件,电子标书中提供扫描件即可。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内黄县)》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阳豫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单先生

联系电话:18303830111

地址:内黄县产业集聚区内,人民路与西外环路东南角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爱巧

联系电话:0371-86610696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6号经三名筑9号楼10层1010室

监督单位:内黄县建设工程标准定额与招投标事务中心

联系人:张女士

联系电话:0372-7728016

监督部门代码:11410527MB19391675

地址:内黄县人民路与枣乡大道交叉口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黄县建设工程标准定额与招投标事务中心。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安阳豫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 内黄县产业集聚区内，人民路与西外环路东南角

联 系 人： 单先生

电 话： 18303830111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省光大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北环路6号经三名筑9号楼10层1010室

联 系 人： 王爱巧

电 话： 0371-86610696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